

# 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 114年暑期-115年上學期 課後延長照顧教師助理員甄選簡章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
- 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服務暨管理計畫。
-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 貳、報名資格

教師助理員報名資格：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第11條之規定：特教學生助理員應僱用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 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之資格。

### 參、甄選名額與內容

職稱	名額	聘期	時數	備註
114年暑期- 115年上學期 課後延長照顧 教師助理員	正取1名 (備取若干名)	【114年暑期】 自115年7月1日至 115年8月21日止， 共35天。	每日服務8小時 (8:00-16:00)	1. 時薪196元 2. 享勞、健保
		【115學年上學期】 自115年8月31日至 116年1月20日止， 共96天。	課後延照： 每日服務2小時 (16:00-18:00)	1. 時薪196元 2. 享勞、健保

### 肆、工作內容

- 一、輔導特殊需求幼兒之學習與生活照護；協助處理課堂期間學生偶發事件。
- 二、配合行政工作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 三、協助班級經營與教室環境清潔。

### 伍、簡章公告

有關甄試相關訊息或有其他補充事項，均統一公告於下列網站，請報考人逕行上網查詢下載，並請使用 A4 紙張列印：

- 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最新公告訊息「學校公告」(<http://www.tc.edu.tw/>)。
- 二、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網站(<https://mcps.tc.edu.tw/>)。

### 陸、報名與甄選

-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5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前截止。
- 二、地點：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小附設幼兒園辦公室(姚老師)
- 三、報名方式：
  - (一)攜帶報名資料與教學檔案資料親自報名。
  - (二)委託報名：委託他人報名者需另檢附委託書
  - (三)連絡電話：美群國小附設幼兒園(04)24951466 #3106 #3107(姚老師)

### 柒、報名資料

- 一、各項資料請以正楷填寫，並備妥本人最近三個月內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證件照片一式二張，一張粘貼報名表，一張粘貼准考證。
- 二、報考人資料請依序排列，依序為**①報名表****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③畢業證書****④查閱性**

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⑤切結書⑥委託書(僅委託報名者須檢附)

三、所需資料證件：履歷表、學經歷證件影本、合格教師證影本(無則免)、國民身份證影本。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捌、甄試時間與地點：115年6月25日(星期四)上午10時至幼兒園寶貝班面試。

玖、錄取原則

- 一、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校網站，不另行通知。
- 二、依面試分數擇優錄取，甄選成績以成績高低依序錄取，並錄取若干名備取人員為儲備教師助理員。
- 三、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幼兒園報到，未報到者視同棄權。
- 四、錄取人員應於指定時間完成報到簽約，逾時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拾、甄試方式

面試：

- (一)時間：每人以 10 分鐘為限，8 分鐘按鈴乙次，10 分鐘按鈴二次結束。
- (二)評分內容包括：專業知識與相關技能 25%、工作經驗 25%、對擔任工作認知度 25%、儀容舉止 25%。
- (三)經試務人員唱名 3 次未到場者，以棄權論，該項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應試期間行動電話及其他通訊器材請勿攜帶進入考場。

拾壹、錄取及放榜

- 一、錄取名額：正取各1名，備取若干名。
- 二、錄取人員名單將於甄試當日下午 19:00 前公告於本校校網站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頁。
- 三、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或打電話或親自到校查詢甄試結果，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
- 四、錄取者須於報到後二周內繳交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含胸部 X 光、A 型肝炎、傷寒等健檢項目)，未繳交或經健康檢查不合格者，取消任用資格，錄取人不得異議。

拾貳、聘任期間

- 一、若學生參加人數過少或服務原因消滅時無條件終止聘約。
- 二、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須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 三、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需經本校同意者方得離職。
- 四、教師助理員於本校上課期間，如有有損本校校譽，影響學生受教權益，或其他不適任情形，經規勸仍無法改善者，召開課照會議決議後，得隨時終止任教課照課程，教師教助員不得異議。

拾參、附則

- 一、錄取人員之基本條件、報考資格等證明文件，如報到後，發現有偽造不實者，則取消任用並移送司法調查機關查辦。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試日程及地點更動，將公布於本校網站(網址：<https://mcps.tc.edu.tw/>)、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網站(<http://www.tc.edu.tw/>)，報考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如有補充事項，將公布於前開之各網站。

**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年暑期-115年上學期 課後延長照顧教師助理員甄選報名表(正面)**

報名編號：

姓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請黏貼最近 6 個月內拍攝，本人正面脫帽半身且單一色背景之清晰照片 1 張)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聯絡電話	(公)	行動電話		
	(私)	E-MAIL		
通訊地址	□□□			
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	
經歷	機關(公司)名稱	處室及職稱	服務起迄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簡要自述 (130 至 150 字)				
本人簽章	(請簽名蓋章)			
繳驗證件及繳交資料影本	1.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2.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3.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專業證照)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審查人簽章	

報名表 (背面)

身分證 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影本  
正面請黏貼於此

國民身分證影本  
背面請黏貼於此

畢業證書 黏貼處

#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報名參加 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114年暑期-115年上學期 課後延長照顧教師助理員之甄選，已詳閱徵才公告內容，  
自願切結下列事項：

壹、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其涉及偽造文書者，並願負相關  
法律責任：

一、有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規定不得任用為公務人員之情事者。

※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任用為公務人員：

(一) 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

(二) 具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三) 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曾犯內亂罪、外患罪，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  
未結案者。

(四) 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五) 犯前二款以外之罪，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或 執行未畢  
者。但受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六) 依法停止任用者。

(七)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八) 受禁治產宣告，尚未撤銷者。

(九) 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者。

二、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

貳、本人報名時所檢附之證明文件經辦理甄選學校甄選委員會審核若有缺漏或不齊  
情事，不符甄選資格不得參加初試，絕無異議。

此 致

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電 話：

行動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委託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參加：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附設  
幼兒園 114年暑期-115年上學期 課後延長照顧教師助理員甄選報名作業，  
特全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相關手續，如因受委託人證件準備不齊、  
不具完全行為能力或有其他不當情事，  
致無法完成報名程序，悉由本人自行負責。

委託人： (簽名或蓋章) 國民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受委託人： (簽名或蓋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國民

身分證或居留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受委託人請攜帶本人之國民身分證（或駕照、具照片之健保卡或護照等）正本及委託人之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駕照、具照片之健保卡或護照等）正本驗明身分，影本不予受理，並請備齊相關證件。